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  
(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六日會議)**

**有關評估須僱用大量非技術工人的政府合約的資料**

**目的**

本文件旨在提供有關評估須僱用大量非技術工人(相等於政府第一標準薪級職系人員)的政府合約的資料。

**各部門採用的評分制度**

2. 我們於二零零一年仔細檢討了政府採購須僱用大量非技術工人的服務的各項安排。二零零一年五月，庫務局公布財務通告第 3/2001 號，訂明適用於採購有關服務的新招標安排，這些服務與政府第一標準薪級職系人員所提供的服務相若。

3. 扼要來說，該通告訂明，管制人員須採用評分制度，並須評估標書所列有關非技術僱員(相等於政府第一標準薪級職系人員)的工資水平、工作時數及其他工作條件。該通告亦規定管制人員在有關合約中訂明，投標者的投標建議所列的工資水平及工作時數具約束力，以及中標承辦商須與其僱員(臨時替假人員除外)簽訂書面合約。

4. 自財務通告第 3/2001 號公布後，中央投標委員會已通過 17 個評分制度，至今已有大約 50 份合約採用這些評分制度。這些合約大部分由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批出。上述評分制度全部都包括工資的評估準則，而幾乎所有評分制度亦載有工作時數的評估準則。這些評估準則及其他與人力或僱傭條款有關的準則，均列入評分制度的同一部分，該部分定有一個及格分數。一般而言，有關部門是根據政府統計處《工資及薪金總額按季統計報告》(統計報告)所列有關非技術工人的每月平均薪金，以及所有接獲的標書所列的建議每月工資的整體平均數，評估投標者建議付給其僱用的非技術工人的工資。至於投標者建議為其僱用的非技術工人所定的工作時數，採購部門則參照

政府統計處上述統計報告所列的工作時數定出基準，以便進行評估。

5. 有關房屋署(房署)、康文署及食環署採用的一般評分制度詳情，載於附件。

### **擴展有關安排**

6. 財務通告第 3/2001 號所公布的措施非常特殊，目的是保障某類非技術工人的權利，而我們亦同意這類工人特別容易受到不合理的僱傭條款所影響。至目前為止，這些安排大致運作良好。我們認為，根據上述有關合約受僱的非技術工人所獲提供的僱傭條款，大致與市場情況相若。政府認為並無需要以強制形式全面擴大財務通告第 3/2001 號的範圍，使有關安排適用於第一標準薪級職系以外的人員。管制人員可按照特定的採購需要，考慮和採用特別的招標安排，以便在評估標書時可考慮某類僱員(不論任何職系)的僱傭條款。管制人員亦可在合約中規定，中標者必須與所有僱員簽訂書面僱傭合約。我們認為，這些安排能夠更有效地保障政府服務承辦商的僱員的合約及法定權利。

教育統籌局

庫務局

二零零二年五月

**房屋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和食物環境衛生署  
外判服務合約所採用的一般評分制度比較**

	房屋署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食物環境衛生署
評分制度	<p>房屋署的加權評分制度分為財務和技術(非財務)因素兩部分，各佔相同的得分比重。該署根據投標者過往的表現及標書的質素給予技術評分(佔 50%)。在非財務因素部分內，除各項目(包括工人的工資)設有最低得分外，整個部分的總得分也設有及格分數。投標者的總得分如未達及格分數，其標書將不獲考慮。除非另有充分理由，否則該署會把合約批給在投標評核中合計總得分最高的投標者。</p>	<p>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評分制度分為質素評估和價格評估兩部分。質素評估所佔的得分比重為 40%，考慮因素包括承辦商的有關工作經驗及過往表現；管理人員、督導人員及其他人員的資歷；建議付給工人的每月工資水平；以及建議准許的最高工作時數等。至於價格評估所佔的得分比重則為 60%。</p>	<p>根據食物環境衛生署的評分制度，標書的質素評估和價格評估的得分比重分別為 30% 及 70%。投標者須在技術評估的“人力資源調配”部分取得及格分數，否則其標書將不獲進一步考慮。該署進行這部分評估時，還會考慮投標者建議為其工人設定的工資水平及工作時數*。</p> <p>(註：*如所需提供的服務每天超過 10 小時)</p>

	房屋署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食物環境衛生署
薪酬架構	承辦商的僱員並無預定的薪酬架構。		
準則	<p>該署在評估工資建議時，會參考所有投標者所建議的每月工資中位數，以評審個別投標者的工資建議。建議的工資率超過工資中位數越多，所得評分便會越高。標書評審小組參考市場工資率時，會考慮下列因素：</p> <p>(i) 政府統計處發表的《工資及薪金總額按季統計報告》；以及</p> <p>(ii) 參與投標的所有投標者所建議的整體平均工資中位數。</p>	<p>薪酬架構包括工資水平和工作時數。該署根據投標者建議的工資及所有通過質素評估的投標者所建議的整體平均工資作為評估的基礎。此外，亦會參考政府統計處《工資及薪金總額按季統計報告》所列有關行業同類職位的“每月平均薪金”。</p>	<p>一般而言，承辦商所定的工資水平與市場工資率越接近，所得評分便會越高。標書評審小組參考市場工資率時，會考慮下列因素：</p> <p>(i) 政府統計處發表的最新《工資及薪金總額按季統計報告》；以及</p> <p>(ii) 在個別招標過程中符合招標要求的所有投標者建議付給工人的每月工資的整體平均數。</p>